

重庆市武隆区人民政府文件

武隆府发〔2022〕5号

重庆市武隆区人民政府 关于印发武隆区市场监管现代化“十四五” 发展规划（2021—2025年）的通知

各街道办事处，各乡镇人民政府，区政府各部门，有关单位：

现将《武隆区市场监管现代化“十四五”发展规划（2021—2025年）》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重庆市武隆区人民政府

2022年4月13日

（此件公开发布）

武隆区市场监管现代化“十四五”发展规划

（2021—2025年）

根据《重庆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重庆市市场监管现代化“十四五”规划（2021—2025年）的通知》（渝府发〔2022〕4号）、《武隆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等文件精神，特制定本规划。

第一章 规划背景

“十四五”时期是我国在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实现第一个百年奋斗目标之后，乘势而上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的第一个五年，是武隆谱写高质量发展新篇章、开启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征程的关键时期。建设现代化的市场监管体系，是新时期转变政府职能的重要方向，是实现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重要途径，也是改善经济发展环境、推动武隆实现高质量发展的重要保障。市场监管体系建设应以更加便利的制度、更具活力的体系、更为放心的环境为导向，充分释放市场活力，不断增强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一）发展现状。

“十三五”时期，全区场监管体系建设取得重大突破，商事制度改革红利加速释放，微观主体活力不断激发，市场竞争环境

更加公平有序,质量强区战略稳步推进,消费环境更加安全放心,为“十四五”时期建设现代化的市场监管体系奠定了坚实基础。

监管体制实现历史性变革。区市场监管局于2019年1月正式挂牌成立,整合原工商、质监、食药监、价格监督检查、反不正当竞争和知识产权管理保护职能,经多次调整后,最终形成下设24个业务科室、7个市场监督管理所、1个旅游市场管理分局、1个下属事业单位—消费者权益保护协会、1个直属机构—区市场监管综合行政执法支队的监管架构。改革后的区市场监管局统一了行政审批、执法稽查、投诉举报工作机制,优化、协同、高效的正向效应逐步凸显,监管能力和水平显著提升。

商事制度改革成效显著。积极实施简政惠民政策、注册登记“容缺受理”,《区领导牵头推行“项目经理制”》入选“重庆优化营商环境十佳创新案例”,全程网办率达73%,平均承诺时限压缩75%,政务服务满意率达99.8%,全区市场主体达到34067户,五年净增6621户。依法推进市场主体强制退出工作,试点推行简易注销登记,累计吊销企业261户,强制注销个体工商户2079户。扎实推进公平竞争审查制度,全区共审查增量政策措施文件112份。进一步健全“政府牵头、部门联动、群众参与、齐抓共管”的打击传销工作机制,建立了打击传销工作的信息反馈、打击惩处和宣传教育机制。

重点领域监管巩固向好。食品安全“党政同责”加快落实,初步建立基于风险分析和供应链管理的食品安全监管体系,监督

抽样检测食品 10584 批次，食品评价性抽检合格率达 97.8%。深入开展疫苗、中药饮片、医疗器械“清网”行动等专项整治工作，实现全区涉药单位监管全覆盖，完成药品不良反应报告数 971 份，医疗器械不良事件报告数 499 份，化妆品不良反应报告数 153 份。常态化开展特种设备日常监督检查，强抓重点行业领域专项整治，全区固定式特种设备和压力管道监管连续 5 年零事故。强化企业的专利、商标管理使用，新增注册商标 2445 件，累计注册商标 3772 件。密切配合各级各部门开展打假维权行动，累计查处侵犯知识产权和制售假冒伪劣商品案件 164 件，涉案案值 332.81 万元。

消费环境持续改善。畅通投诉举报监督渠道，严格投诉举报专线 24 小时值班制度，累计受理消费者投诉举报 2006 件，为消费者挽回经济损失约 2133 万元，实时办结率为 100%，消费者满意率达 98%。开展放心消费创建活动，累计审定公示“全区放心消费创建示范单位” 359 家。

新型监管机制基本确立。持续强化“双随机、一公开”监管机制，推动信用体系建设，及时更新企业信息公示，全区企业年报率达 95% 以上，居全市前列。推行“互联网+”监管新机制，全区学校食堂、托幼机构食堂、重大活动餐饮接待单位“明厨亮灶”覆盖率实现 100%，其他餐饮单位“明厨亮灶”覆盖率达 43%。

“十三五”期间，全区市场监管体系建设取得了显著成效，但对标先进地区，还存在一些问题和不足。一是企业开办便利化

配套设施建设相对滞后。自助服务区硬件设施设备配置不够完善，无法适配企业设立登记电子化、无纸化、智能化的需求，综合窗口工作人员、自助服务区导办人员配备无法满足日常行政服务需求。二是专业监管队伍支撑不足。现代化市场监管队伍建设仍处于初级阶段，基层市场监管力量较为薄弱，高素质专业监管人才、配套监管资源短缺，现代化监管组织体系和监管程序流畅性欠佳，各级信息交换渠道不畅，难以满足日益变化的监管要求。三是监管制度现代化程度不够。监管理念和监管方式对不断涌现的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适应性不足，大数据和人工智能等新兴技术应用水平较低，现代化监管技术手段有待加强。

（二）面临形势。

党的十九大进一步明确提出，我国经济由高速增长阶段转向高质量发展阶段，加快构建以国内大循环为主体、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新发展格局，为市场监管体系进一步优化提供了契机。“十四五”时期，是武隆脱贫“摘帽”、撤县设区和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后，开启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征程的第一个五年，发展仍然处于重要战略机遇期。

从国内来看，“十四五”时期，社会进入高质量发展阶段，经济长期稳定向好，智能化时代加速到来，网络经济、分享经济等新兴产业模式的不断涌现，促使人民生产生活方式发生剧烈变革。日新月异的市场环境，对与之匹配的现代化市场监管体系提出了更高的要求，亟需围绕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的发展特点

创新监管体制，以更加公平宽松的市场环境激发创新创业活力，有效防范和化解市场风险，维护市场秩序和消费者权益。

从全市来看，重庆市作为“一带一路”、长江经济带发展、西部大开发、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等重大战略深入实施的重要战略点，诸多政策利好加速释放，极大提振了市场、社会预期，有助于激发全区各类市场主体活力，巩固经济回升，促进全区经济社会驶入高质量发展快车道。经济高质量发展需要现代化的市场监管体系保驾护航，要求持续深化市场监管领域制度改革，充分发挥市场在资源配置中的决定性作用，以市场内在动力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构建市场机制有效、微观主体有活力、宏观调控有度的经济体制，为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实保障。

从全区来看，重庆市加快建设内陆开放高地，推进国际消费中心城市试点和服务业扩大开放综合试点建设，“一区两群”协调发展，支持武隆南川一体化发展，支持武隆打造渝东南旅游集散中心、主城都市区后花园，将武隆作为全市旅游国际化试点区县，支持武隆旅游国际化发展，诸多政策利好叠加，有利于武隆区先行先试，建立完善高质量发展政策体系、高标准市场体系，创造一流的营商环境，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激发高质量发展新动能。武隆共享发展取得新成效，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再创新高，产业结构进一步优化，创新动力充分释放，人民群众对加强市场监管，释放市场活力、维护市场秩序、改善消费环境的需求更加迫切，有助于武隆区提升供给质量、优化消费环境。

市场监管作为贯穿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发展全过程的一项长期重要任务，在面临着重要战略机遇的同时，也面临着诸多困难和挑战。要清醒认识当今世界正经历百年未有之大变局，经济全球化遭遇逆流，国际环境日趋复杂，新冠肺炎疫情影响深远，世界经济低迷。建设现代化的市场监管体系，应以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为根本目的，在危机中育先机、于变局中开新局，不断优化监管制度、提升监管效能，努力适应经济高质量发展要求。

第二章 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精神，全面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市场监管重要论述和对重庆提出的系列重要指示要求，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以推动高质量发展为主题，以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指导，以改革创新为根本动力，以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为根本目的，立足新发展阶段，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积极融入和服务新发展格局，围绕“生态优先、旅游引领、三产融合、强区富民”的发展战略，积极建设高标准市场体系，努力营造平等准入、公正监管、开放有序、诚信守法的优质市场环境，持续提升供给体系质量效率，严守安全底线、提升质量高线，不断强化主体责任、

鼓励全民监督、推动社会共治，统筹推进市场监管体系和监管能力现代化，为全面建设现代化新武隆、全面开启以国际化为引领的武隆旅游“三次创业”新征程，将武隆建成“世界知名旅游目的地”提供有力支撑。

（二）基本原则。

坚持政治引领。明确党对市场监管工作的全面领导，加强理论武装，强化思想指引，坚持从政治上观察和分析市场监管问题，不断提高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为建设现代化监管体系提供根本保证。

坚持人民至上。坚持人民主体地位，以增进民生福祉为根本遵循，激发公众参与监督的积极性和主动性，拓宽社会监督渠道，推动形成社会各方共同治理的监管格局，满足人民群众对美好生活的向往。

坚持改革创新。对标国内先进，以新发展理念引领市场监管体系建设，全面深化改革开放进一步激发市场活力，强化数字赋能、智慧监管，积极运用数字化手段提升监管和服务效能，进一步降低监管成本，减少市场主体干扰。

坚持依法监管。坚持以法治思维履行市场监管职能，坚持权责法定、依法行政，不断提升监管执法的公平性、规范性、有效性，有效遏制各类市场违法行为，保护市场主体合法权益，营造公平有序的市场环境。

坚持底线思维。坚持严守安全底线，提升质量高线，围绕社

会民生、产业发展中的重点产品和领域，理清主体责任、完善监管机制、强化风险防范，切实维护人民群众身体健康和生命财产安全。

（三）规划目标。

到 2025 年，营商环境迈入全市前列，市场创造力和竞争力整体跃升，市场监管服务于经济高质量发展的作用更加凸显，消费环境更加放心，生活环境更加安心，新型监管机制全面建立，监管智慧化水平显著提升。

营商环境不断优化。商事制度改革向纵深发展，市场准入、准营制度更加开明、便捷，市场退出机制更加完善，市场竞争秩序更加规范，营商环境达到全市一流水平，创建全市最佳政务环境区。到 2025 年，全区市场主体达到 4 万户，企业总量达到 1 万户。

质量强区创新突破。质量强区战略深入实施，质量基础设施支撑和服务能力明显提高，知识产权运用保护能力进一步增强，区域品牌建设取得突破性进展，企业质量管理和生产水平大幅提升。到 2025 年，建成质量基础设施“一站式”服务平台 1 个，地理标志总量达到 12 个。

重点监管更加完善。全面落实“四个最严”监管要求，以从源头遏制化解风险为要求，食品药品、工业产品、特种设备等重点领域监管更加全面，安全形势稳固向好。到 2025 年，重点工业产品生产质量监督抽查合格率超过全市平均水平，特种设备安

全形势持续稳定向好，2022年建成国家食品安全示范城市。

消费环境更加放心。消费维权通道更加畅通、响应更加及时，旅游市场综合监管能力进一步增强，智慧人本、舒适便利、安全放心的消费环境逐步形成，旅游国际化取得实效。到2025年，群众投诉举报24小时回应率、案件处理率和办结率实现“三个100%”，基本建成世界知名旅游目的地。

监管效能显著提升。从严落实各项法规制度，高效的法治实施体系、有力的法治保障体系、严密的法治监督体系建立，监管法治化、智慧化水平显著提升，多元化监管联动协作机制基本健全，市场监管效能实现跃升。

专栏1 武隆区“十四五”市场监管现代化体系建设主要指标

类别	序号	主要指标	2020年	2025年	指标属性
市场环境	1	市场主体总量（万户）	【3.4】	【4】	预期性
	2	企业总量（户）	【7979】	【10000】	预期性
	3	每万户市场主体有效注册商标量（件）	1300	1500	预期性
质量提升	4	新增重庆市市长质量管理奖企业（个）	-	1	预期性
	5	制造业产品质量合格率（%）	93	94	预期性
	6	新增地方标准（项）	2	3	预期性
	7	新增自我声明公开企业标准、团体标准（项）	18	10	预期性
	8	地理标志总量（项）	7	12	预期性
	9	每万人发明专利拥有量（件）	0.62	0.77	预期性
市场安全	10	食品和农产品抽检量（批次/千人）	4	>4	约束性
	11	食品安全评价性抽检合格率（%）	97.8	98	预期性
	12	药品安全评价性抽验合格率（%）	>98	>98	预期性
	13	万台特种设备死亡人数年平均数（人）	-	0.09	约束性
	14	消费投诉按期办结率（%）	90	95	约束性
	15	新建国家市场监管重点实验室、技术创新中心（个）	-	1	预期性
	16	新建国家级、市级产业计量测试中心（个）	-	1	预期性
	17	质量基础设施“一站式”服务平台（个）	-	1	预期性

注：【】为累计值。

第三章 持续优化营商环境，服务国家创新试点建设

以建立高标准市场体系为目标，服务重庆建设国家营商环境创新试点城市，深入推进商事制度改革，维护市场公平竞争，完善支持引导民营经济健康发展的体制机制，充分激发全区各类市场主体活力，持续打造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营商环境。

（一）深化商事制度改革。持续推动政府职能优化，围绕构建开明、便利的市场环境，进一步深化市场准入、准营制度改革。

1. 构建开明市场准入环境。贯彻落实“全国一张清单”管理模式，严格执行全国统一的市场准入负面清单，推动“非禁即入”普遍落实。进一步精简行政事项，持续清理与行政审批和服务事项无关、脱离实际、显失合理的申请材料，降低市场主体准入制度性成本，推动建立系统化、标准化的市场主体行政管理体系。提高外商投资服务水平，优化外商投资企业登记服务，严格落实外商投资准入前国民待遇加负面清单管理制度，破除各种市场准入隐性壁垒，积极配合有关部门建立完善外资企业安全审查、市场监管机制。主动参与覆盖市、区两级的市场准入隐性壁垒台账的建立，畅通市场主体对隐性壁垒的意见反馈渠道和处理回应机制。

2. 推动优化市场准营制度。深入推进落实政府权责清单，厘清各权责单位职责，细分监管部门主体责任和事权划分，坚持“谁审批、谁监管，谁主管、谁监管”原则，优化监管效能。持

续深化“证照分离”改革，在全区范围内对所有涉企经营许可事项实现全覆盖，以直接取消审批、审批改备案、实行告知承诺和优化审批服务4类模式为基础，分门别类进行动态优化。落实推进“一址多照”改革，推行“集群”注册。积极响应“一业一证”改革，实现“一证准营”、跨地互认通用。推行名称自主申报登记，取消名称预先核准，加大对外咨询和指导力度。全面推进开办企业“一个终端全办结、一个平台全覆盖，一份执照全应用”的全程电子化工作，积极推行电子营业执照与电子印章同步应用。大力推广“证照联办”，严格执行“一日办结”制度要求，最大程度为企业开办提供便利化服务。进一步推进市场监管、社保、税务等年报“多报合一”。全面整理已公布的行政审批事项，统一编码后及时向社会公布，形成审批流程动态优化机制。

3. 形成便捷市场退出机制。全面摸清全区市场主体开业、无故停业等情况，探索实施强制注销手段，清除一批长期名存实亡的民营经济市场主体，有效净化全区市场主体数据质量。全面推进简易注销登记，对领取营业执照后未开展经营活动、申请注销登记前未发生债权债务或者已将债权债务清算完结的有限责任公司、非上市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司企业法人、个人独资企业、合伙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社（联合社）实行简易注销程序。建立简易注销容错机制，对于被终止简易注销的企业，允许其符合条件后再次依程序申请简易注销。提高注销登记制度的便利程度，进一步完善市场主体退市标准，简化退市程序，畅通多元化退出

渠道。依托“渝快办”政务服务平台，完善企业注销网上服务平台功能，优化注销办理流程。实行“歇业”登记制度，降低市场主体经营成本。建立健全市场主体主动注销和强制退出的公告、异议等制度。

（二）持续规范市场秩序。强化竞争政策基础地位，围绕重点环节进一步规范市场秩序，探索建立公平竞争审查举报处理和回应机制，健全市场竞争监管机制，促进市场良性竞争，营造公平有序的市场竞争环境。

1. 健全公平竞争审查机制。全面推行公平竞争审查制度，对市场准入和退出、产业发展、招商引资、招标投标、政府采购、经营行为规范、资质标准等涉及市场主体经济活动的规章、规范性文件、其他政策性文件以及“一事一议”形式的具体政策措施进行公平竞争审查。坚持“谁起草、谁审查”的原则，严格对照公平竞争审查标准，进行自我审查。健全公平竞争的审查监督机制和责任追究机制、举报处理和回应机制，明确追责主体、追责条件以及追责形式，建立违反公平竞争问题反映和举报绿色通道，形成自我审查与社会监督的良性互动。建立公平竞争审查常态化抽查、公示、通报机制，对市场主体反映强烈、违反公平竞争审查标准较多的行业实行重点抽查，依法公布抽查结果。积极参与成渝两地公平竞争审查交叉互评工作，促进资源要素跨区域流动。

2. 反不正当竞争，破除地方保护。加强商业秘密和知识产

权保护力度，严厉打击侵犯商业秘密等不正当竞争行为，规制滥用知识产权排除和限制竞争、阻碍创新行为。加强竞争法律制度和政策宣传培训，强化企业公平竞争意识，引导全社会形成公平竞争的良好风气。着力推广白马工业园区商业秘密保护制度制定经验，引导区内企业广泛建立商业秘密保护制度。依法查处企业低价倾销、价格欺诈等违法行为，加大对仿冒混淆、虚假宣传、商业诋毁等不正当竞争行为的监管执法力度。联动各友邻区(县)构建跨区域的统一市场准入服务系统，统一身份实名认证互认、统一名称自主申报行业字词库、统一企业经营范围库，实现跨区域注册登记无差别标准。扫除企业跨区域迁移设置障碍，除法律法规明确规定外，不得要求企业必须在某地登记注册。破除政府采购等领域对外地企业的隐性壁垒，全面清理歧视外地企业、实行地方保护的财政补贴政策 and 各类优惠政策。构建跨区域的市场监管案件移送、执法协助、联合执法机制，针对新型、疑难、典型案件，畅通会商渠道，互通裁量标准。

3. 强化重点领域价格监管。与相关部门紧密配合，推动建立价格监测、价格政策制定和价格监管联动机制，健全价格监管规则。常态化做好民生重点关注领域价格监管，持续加强对肉蛋菜等农副产品、交通、药品、医疗服务和住房租赁市场等重要民生商品和资源性产品价格监管，开展水电气行业收费专项检查，密切关注教育（幼教）、文旅、殡葬和养老等收费热点，结合实际适时开展抽查。强化重要节假日、重大自然灾害、突发公共事

件等关键时期应急价格监督检查,严厉打击哄抬价格、囤积居奇、价格欺诈等违法行为,特别加强疫情防控期间口罩、抗病毒药品、消毒杀菌、相关医疗器械等防疫用品价格监管。落实降费减负政策,完善涉企收费目录清单制度,持续加大涉企收费整治力度,严厉查处涉企违规收费行为,探索建立涉企违规收费第三方评估机制。

4. 规范直销,严厉打击传销。持续推进直销行业全链条监管模式,强化直销(关联经销商)企业信用监管,加大直销违法案件查处力度,坚持监管与服务并重、执法与指引并举,引导全区直销行业相关经营主体规范化发展。严格落实“政府牵头、部门联动、群众参与、齐抓共管”的打击传销工作机制,以“零容忍”态度,坚决严厉打击各类传销活动。积极开展打击传销宣传教育活动,充分利用传统宣传手段和新媒体资源,针对传销活动特别是网络传销新特点、新动向,加强传销案例教育,揭露传销的本质及危害,切实增强人民群众识别防范传销能力,营造全民抵制传销的良好社会氛围。

专栏 2 建设优质市场环境战略

1. 推进开办企业电子化。依托现有“一网通”平台推出手机端开办企业“E企办”,开办企业手机端“E企办”和电脑端“一网通”平台数据实行实时互通。建设“武隆政务”微信公众号,全平台及时更新行政审批事项,实现动态传送、网上咨询、文本事项下载、办事预约服务。

2. 规范直销和严厉打击传销。开展全区无传销社区(村)打造活动,对全区 26 个乡镇(街道)全覆盖。持续推进无传销网络平台打造活动,加强对网络平台的引导和管理,切断网络传销传播扩散渠道。持续开展防止传销进校园工作,对辖区内 11 所初高中实现全覆盖,走进校园开展宣传讲座活动,发放打击传销相关宣传资料,设置固定宣传媒介,帮助广大学生提高辨识能力、增强防范意识。

3. 推动简易注销登记。贯彻落实《重庆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全面推行企业简易注销登记改革试点方案》要求，扩大简易注销适用范围，建立简易注销容错机制，压缩简易注销公告时间。

第四章 统筹质量品牌发展，服务质量强区建设

坚持“大市场、大质量、大监管”理念，加大质量基础设施建设力度，严守质量安全关，推进产业标准化、品牌化发展，引导市场主体提升产品质量、优化管理水平，助力武隆谱写高质量发展新篇章。

（一）深化质量基础设施建设。持续推动计量监管、检验检测、认证认可能力提升，完善质量基础设施建设，建立系统完备、平等获得、支撑有力、机制健全的民营企业质量基础设施服务保障体系。

1. 提升公共质量服务能力。根据全区产业特点、企业需要，依托现有技术机构、工业园区、重点企业，搭建质量基础设施“一站式”服务平台，建立计量、标准、认证认可、检验检测、质量管理等要素协同服务的流程与机制，探索构建“互联网+质量基础设施”服务生态。探索区域内关键共性质量基础设施仪器设备开放共享，创新开展分时租赁、实验外包、代检代测等服务，降低中小微企业质量技术准入门槛和质量成本。建立健全计量科技基础服务体系、产业计量测试体系和区域计量支撑体系，进一步加强对法定检定计量器具和商品量的计量监管，同时以食品安全、贸易结算、医疗卫生等领域为重点，强化计量监管，查处各

类计量违法行为。加大区内检验检测机构建设提升力度，积极开展认证能力建设，引进或创建认证机构，填补武隆认证能力空白，支持机构发展绿色有机农产品认证、服务认证、机动车检验等适应武隆产业发展需求的认证、检测项目。做好认证认可和检验检测机构监管工作，持续开展检验检测领域专项整治，巩固“检验检测乱象”专项整治成果。加强基层质量培训，分级分批开展街道、乡镇市场监管所干部质量基础知识轮训，增强服务企业能力。

2. 培优民营质量基础能力。提高民营企业计量、标准化、检验检测等技术能力，增强质量发展、质量安全的基础保障。畅通企业质量信息渠道，动态获取法律法规、标准、规范、技术性贸易壁垒等最新质量要求。强化民营企业家素质的培养，重点关注年轻一代企业家的健康成长，传承优秀企业家精神。加强民营企业质量管理人员、产品质检员、关键岗位技工、计量人员的知识更新，提高专业能力和水平。引导民营企业完善售后服务、投诉受理等人员配备，增强为消费者服务的能力。

3. 做好质量监管与后处理。厘清产品质量安全监管责任，提升产品抽查覆盖面，严厉打击各种制售假冒伪劣商品违法行为，重点加强抗疫防护用品、食品、品牌产品商标侵权、涉农产品、特色产品的案件查处力度，并根据近年投诉和举报情况建立重点市场名录。针对标准缺失的新型产品，有效开展产品质量安全风险监测，实现后置监管到前置预警的重心转变。有序开展重点产品质量“三包”，构建缺陷调查、认定、召回、监管协调机

制，做好缺陷消费品召回。对监督检查、执法打假、缺陷产品召回等各类执法活动中发现的质量问题，组织专家深入开展质量技术帮扶服务，着力推进“一次抽查、一次问诊”“一次处罚、一次提升”“实施一次召回、提升一个产业”。

（二）构建产业发展标准化格局。大力实施标准化战略，加强标准化技术支撑建设，引导区内生产和经营主体提高产品质量、优化服务质量、提升服务水平，形成一批可在全国示范推广的生态产品价值实现路径模式。

1. 提升农业农产品标准化水平。建立健全土壤质量及监测评价、农业投入品质量、适度规模养殖、循环型生态农业、农产品食品安全、监测预警等绿色农业发展标准。强化标准引领，实施乡村振兴标准化行动。加强高标准农田建设，着眼农业绿色高质量发展要求，助力建设“基础强、产业兴、乡村美、农民富”的高标准农田与现代农业示范区。加快智慧农业标准研制，健全现代农业全产业链标准，加强数字乡村标准化建设，建立农业农村标准化服务与推广平台。围绕建设农副产业深加工基地目标，借鉴武隆区高山茶产业协会标准制定经验，推动碗碗羊肉、武隆苕粉、羊角豆干等特色产品地方标准、行业标准制定，不断扩大“寻味武隆”公用品牌影响力。充分发挥入选“国家农业绿色发展先行区”“国家农业科技园区”优势，持续推进武隆区高山蔬菜标准化示范园、武隆区高山茶叶标准园、武隆区老鹰茶产业示范基地建设，引导武隆特色产业标准化发展，为“武隆”地理标

志推广使用和产业发展提供标准化技术支撑，巩固“武隆高山蔬菜国家级出口食品农产品质量安全示范区”建设成效，助推创建国家级现代农业示范园区。发挥“武隆高山茶叶研究所”等科研平台作用，制定并推广应用“有机肥替代化肥、无性系良种栽培、病虫害绿色防控、茶叶机械化采摘及管理”等标准化生产技术，打造“全国有机农产品基地”示范区。

2. 推进旅游服务业标准化发展。以成功创建“国家全域旅游示范区”“国家体育旅游示范基地”、国际化为引领的武隆旅游“三次创业”为契机，强力实施“生态优先、旅游引领、三产融合、强区富民”发展战略，坚持深耕仙女山、错位拓展白马山、以点带面发展乡村旅游的发展思路，打通旅游业“两山”转化通道，围绕“产品体系国际化、服务质量国际化、宣传营销国际化、合作交流国际化”4个主攻方向重点发力，推进全域旅游向国际化服务标准和发展方向升级，规范旅游行业服务标准，强化服务质量监管，加快建设成为“世界知名旅游目的地、绿色发展创新示范区，建设具有全球吸引力的旅游产品体系和服务体系。提升武隆旅游商品形象，协助做好“武隆青茶”“仙女红茶”“高山蔬菜”“武隆苕粉”“羊角豆干”“碗碗羊肉”“高山蜂蜜”“高山蓝莓”“猪腰枣”“火炉脆桃”等十大特色旅游商品创新开发工作，推进特色农产品的规模化、标准化、品牌化、系列化、礼品化和便携化。紧密结合“绿色崛起、强区富民”的“旅游兴区”战略，提升旅游接待服务能力，引导旅游服务经营主体积极参与

旅游服务标准化活动，以国际标准和国际化引领为准绳，依托国家和行业现行旅游服务标准，编制具有武隆特色的旅游服务地方标准。以形成具有全球吸引力的旅游产品体系和服务体系为目标，有计划的对管理人员、工作人员开展标准化理论和技能培训，全面提升从业人员服务水平，健全与国际通行规则相衔接的旅游服务体系，营造国际一流旅游环境。对旅游行业实施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和地方标准情况开展常态化监督检查，不断规范从业主体和人员的服务行为。

3. 助力工业产业标准化提升。以“强龙头、补链条、聚集群”为核心，围绕构建“两带多廊多绿核”生态格局，打造清洁能源、绿色建材、新能源汽车“三个百亿级”生态工业集群目标，积极引导生产企业参与制定相关产业技术标准体系，深入实施企业标准“领跑者”制度，推动企业标准核心指标水平持续或显著提升，产品质量水平整体跃升，提升武隆制造影响力和竞争力。全面实施企业产品和服务标准自我声明公开，引导企业制定严于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的企业标准，鼓励企业在全国统一的企业标准信息公共服务平台上公开其执行的产品或服务标准以及标准的水平程度，公开产品、服务的功能指标和产品的性能指标。推动企业积极承担重大发展项目或科研任务，参与对标达标提升行动、标准化试点示范项目建设等工作。鼓励企业按照标准化良好行为要求，运用标准化方法，建立标准体系，完善企业管理，夯实企业标准化工作基础。

（三）产业发展品牌化道路。聚焦特色农业、工业产品做好产品质量提升，以品牌化发展为导向，提升产业发展能级，结合全区打造“寻味武隆”农产品区域公用品牌，夯实武隆区高质量发展基础。

1. 助力质量提升。开展质量强区、质量强镇、质量强园、质量强企业活动，培育发展质量竞争型产业。瞄准质量顽疾，广泛开展质量攻关、质量改进、质量发明等质量创新活动，破除影响产品、产业、行业质量提升瓶颈。建立健全质量分级、质量评价、质量统计分析、质量披露制度。推行企业首席质量官制度和首席技师制度。发挥质量标杆企业示范引领作用，推广应用先进质量管理方法，加强全员、全方位、全过程质量管理。做好质量诚信溯源和防伪标识等质量技术服务，协助企业完善质量安全追溯体系，引导企业提高质量在线监测、在线控制和产品生命周期追溯能力。

2. 聚焦品牌建设。开展优质品牌创建行动，推动制造业、特色农产品“增品种、提品质、创品牌”。围绕调整优化农业产业结构，强化农产品品种品质品牌建设，创建“寻味武隆”农产品区域公用品牌。加大“两品一标”申报力度，鼓励仙女红有机红茶、地缝玉露有机绿茶等产业做优产品质量，促进武隆高山茶叶品牌建设。加强“三品一标”认证工作，引导武隆高山萝卜、武隆苕粉、武隆清茶等“名、特、优、新、稀”农副优势产品申请注册地理标志商标。推行“公司+商标品牌（地理标志）+农

户”产业化经营模式，及时总结推广商标富农工作经验，搭建交流平台，促进农业品牌化发展。开展品牌宣传活动，进一步发挥品牌引领作用，提升品牌知名度和影响力。

（四）产权创新发展。知识产权创造、运用、保护、管理和服务能力，健全知识产权综合管理机制，推动知识产权工作迈上新台阶。

1. 产权提质发展。加大专利挖掘培育力度，积极引导个体、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社等主体释放创造潜力，创新发展、注册商标、申报专利。用好重庆市知识产权信息公共服务平台，推动专利、商标等知识产权信息的传播利用。持续做好“4.26”世界知识产权日、“专利周”等宣传活动，深入宣传知识产权法律法规和相关扶持政策，不断增强各类主体知识产权保护意识和运用意识。联合区检察院、区司法局，定期开展企业知识产权培训，围绕专利及商标的基本知识、申请及保护、侵权违法行为等内容做好宣传和讲解。结合全区实际情况和当前知识产权发展现状，合理调整知识产权的资助标准和范围，激发企业创新活力。

2. 加大知识产权保护力度。围绕知识产权信息化、智能化基础设施建设，新领域新业态知识产权保护等内容广泛深入开展学习培训，建设符合现代化知识产权业务体系要求的监管人才队伍。深入推进知识产权保护综合执法，建立跨部门、跨区域的知识产权案件移送、信息通报、配合调查等机制。开展打击侵犯知识产权行为专项行动，以区域内重点领域、重点环节、重点群体

为目标，加大对专利、商标、著作权、地理标志等知识产权侵权假冒行为的打击力度。探索建立知识产权侵权快速反应机制，加强文化市场巡查监管，积极开展联合执法，重点开展非法出版物、网络侵权盗版打击行动。围绕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活动计划，落实好与乐山市场监管局的知识产权联席会议，建立跨区域执法协作、信息共享、案件移送、资源共用的合作联动机制，不断提高保护知识产权能力。

3. 做好知识产权应用保障。充分利用中科院老专家技术中心武隆工作站、武隆绿色智库研究院、科技专家大院等各大创新平台优势，引导市场资源向高质量专利投入，加大关键领域高价值专利推广应用力度。支持企业利用成渝地区重大科研基础设施和大型科学仪器设备共享平台开展研发活动，强化对接引进成渝地区重大科技成果。完善科技成果转化体系，建立科技成果转化服务人才队伍，引进科技成果转化中介机构。优化知识产权运营市场环境，搭建便利化知识产权交易运营服务平台。举办知识产权质押融资银企对接活动，有序推广知识产权作价入股、设立知识产权投资基金、投贷联动、融资租赁等运营模式，扩大知识产权质押融资规模。

专栏3 质量强区战略

1. 中小微企业质量提升行动。以小微企业、餐饮服务单位、食品生产企业为试点重点对象，依托行业协会，对供应链、产业链中小企业开展“质量义诊”、先进质量管理方法培训，向“专精特新”中小企业提供首席质量官培训，企业首席质量官任职培训。开展扶贫产业小作坊“名特优”创建活动，帮扶农产品加工企业申办食品生产许可证或小作坊登记证，指导现有食品生产主体提升产品品质，创建品牌。

2. 国家山羊发展研究中心项目。围绕武隆板角山羊种质资源保护及发展，投资1.5亿元建设面积约2000平方米的国家级山羊发展研究中心，提升区域山羊品种培育、羊肉检验检测服务能力，助力武隆羊肉品牌产业化、标准化发展。

3. 知识产权保护专项执法行动。对侵犯知识产权违法行为实施网上网下协同查处，加强电商领域知识产权执法，强化跨部门、跨区域专利行政执法协作。聚焦农村和城乡结合部，重点查处假冒知名酒水饮料及傍名牌案件。加大农资领域案件查处力度，重点查处假冒农药、化肥、农膜、农机等案件。加大智能制造业、智能产业相关假冒专利案件查处力度。

第五章 严格安全质量监管，服务人民美好生活

以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为目标，严格质量监管、服务监管、市场监管，不断完善监管机制、提升监管力度、扩大监管范围，不断优化重点领域监管水平。

（一）筑牢食品药品安全底线。严格执行食品安全监管“四个最严”要求，提高“两品一械”质量安全监管力度，严守食品药品安全底线、筑牢药品安全屏障，确保人民群众吃放心菜、买安心药，全力推进创建国家食品安全示范城市创建工作。

1. 严守食品安全屏障。大力推进国家食品安全示范城市创建，严格落实食品安全状况持续良好、党政同责落实到位、食品安全源头治理有效、监督检查全面覆盖、违法犯罪行为有效控制、企业主体责任落实到位、社会共治格局基本形成的创建标准。贯彻《地方党政领导干部食品安全责任制规定》，健全食品安全监管工作权责清单，持续将食品药品安全工作纳入党委、政府年度综合目标考核，严格责任追究。严格收购、储存环节粮食质量安全监督。全面推动食品产业高质量发展，推进食品生产许

可“全程网办”和电子证书管理。全面提高食品安全风险防控能力，加快推进建设食品安全智慧市场监管一体化信息平台，完善食品安全风险监测体系，提高高风险、低合格率食品抽检频次，推进监督抽检、风险监测、评价性抽检分离。做好常态化疫情防控条件下的进口冷链食品监管工作，落实生产经营主体“三证一码”，严格执行提前报备制度、进货查验制度，落实国家防控“三专”要求。坚持“处罚到人”要求，落实食品安全民事公益诉讼惩罚性赔偿制度。建立健全食品生产经营企业信用档案，实施企业信用分级分类管理制度。督促生产经营主体落实质量安全管理责任，建立食品安全追溯体系，完善生产经营全过程控制。全面推进食品安全社会共治，落实乡镇（街道）食品安全管理责任，强化乡镇（街道）、区属部门协作配合，以片区、街道、社区和小区四级联动责任体系带动全区社会力量参与食品安全治理。持续开展食品安全知识宣传教育，强化正面宣传引导，严厉打击造谣传谣、欺诈和虚假宣传行为。进一步加强全区餐厨废弃物规范化管理，全面排查餐饮单位餐厨废弃物处理情况，督促餐饮单位建立餐厨废弃物的处置制度，建立健全餐厨废弃物台账，与餐厨废弃物收运者签订合法合规协议或合同，切实推进餐厨废弃物集中收集、资源化利用和无害化处理。

2. 加强“两品一械”监管。严格药品经营使用监管，加大对国家集中采购中选品种药品、疫苗、血液制品和注射针剂等高风险药品经营、使用监管力度，严格特殊药品、药品类易制毒化

药品监管。实施购买退烧、止咳、抗生素、抗病毒“四类药品”实名登记报告，充分发挥各零售药店“哨点”作用，强化疫情防控用药监管。加大对药品零售企业、医院、诊所、乡镇卫生院、村卫生室的监督执法力度和风险隐患排查防控力度，减少违法违规行为发生。积极开展“规范药房”创建工作，改善医疗机构药品贮存条件，规范药品购进、储存、使用等环节管理。强化药品监督抽检，合理制定药品质量监督抽验计划。提高医疗器械经营、使用质量监管力度，贯彻落实《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推进医疗器械产品监测全覆盖，及时处置医疗器械不良事件。加强化妆品经营监管，加大飞行检查、监督抽检、不良反应监测力度，强化化妆品安全风险防控。加强网络销售新业态监管，围绕网络违法违规售药、医疗器械等领域持续开展监督检查，健全网络医药销售监测机制。

（二）强化特种设备安全监管。加强红线意识和底线思维，进一步完善特种设备动态监管体系，确保特种设备安全监管工作落实到基层“最后一公里”，有效预防和减少特种设备安全事故发生。

1. 突出特种设备源头监管。严格监管目录范围内特种设备监管遗漏清理，针对监管目录外的设备，提供技术指导和服务。严把特种设备生产许可关，加强获证生产企业的监督检查。加强对特种设备许可获证单位的事中事后监管，规范许可鉴定评审和作业人员考核工作流程，强化生产单位和检验检测机构证后监督

抽查。全面推进特种设备风险管控、隐患治理双重预防机制，推动特种设备使用单位开展风险分级管控，从源头上系统辨识风险、防控风险。开展特种设备智慧监管平台建设，完善生产经营使用单位和检验检测机构特种设备数据报告制度，推进特种设备安全信息全生命周期可追溯，实现可追溯各环节的动态管理。持续提升特种设备安全监管能力，强化监管人员的业务素养培训。推进特种设备检验检测改革，坚持检验的公益属性和检测的市场属性，提高特种设备安全检测和服务能力。

2. 创新特种设备日常监管。将旅游景区、重点企业、公众聚集场所、学校、医院等公共场所特种设备纳入日常监督检查计划中，按月有序开展监督检查。围绕液化石油气钢瓶、电梯、压力管道等重点领域，扎实开展特种设备安全隐患治理及监督检查，对发现的安全隐患立即责令整改并立案查处，实现“日常检查—监督执法—整治整改”闭环管理。加强对重点生产使用单位的日常监管，督促特种设备生产企业100%完成年报，强化“黑名单”管理，用好国家企业信用公示系统和市特种设备信息一体化平台，构建信用监管长效机制。

3. 完善突发应急救援体系。建立重大活动、重要时段、重点场所特种设备安全监管工作机制，提升区域内特种设备事故预防、调查处理、统计分析与应急能力。深刻汲取重大特种设备事故教训，修订完善应急预案，健全特种设备应急救援体系。组织开展应急演练，持续做好突发事件应急演练、安全生产月、新《安

全生产法》宣讲培训等活动,引导企业和社会民众提升安全意识,做好突发事件的应急处理。

(三)深化广告市场乱象整治。实现监管领域由传统向新兴领域延伸,监管方式由粗放向精细转变,监管方法由专项治理向常态化监管转变,监管手段由常规化向智慧化转变,推动广告监管工作迈上新台阶。

1. 强化传统广告业监管。推进广告市场源头治理,围绕广播电台、电视台、报刊出版物等传统广告形式,全面强化广告导向监管,防范化解重点领域虚假违法广告风险隐患,编发广告导向监管典型案例和宣传手册。指导媒体单位、广告企业严格落实广告发布审查制度,压实广告主体责任。引导广告经营企业积极发布公益广告,强化广告宣传在社会主义意识形态上的正确引领,充分发挥广告宣传在强化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弘扬文明新风、传播城市品牌上的积极作用,传播广告正能量。

2. 探索新兴广告业监管。加强广告新业态研究,突出互联网虚假违法广告治理。以社会影响大、覆盖面广的门户网站、搜索引擎、电子商务平台、移动客户端和新媒体账户等互联网媒介为重点,聚焦短视频、网络直播营销等新兴业态,加大违法线索查办力度,坚决遏制移动 APP、自媒体账号、头部网红代言、直播带货等虚假违法广告宣传多发、易发态势。依托新技术建立健全大数据广告监测体系,创新广告监管方式,提升智慧监管能力。

3. 营造良好广告市场环境。打造一流广告监管服务团队，通过专业培训会、片区座谈会、工作微信群、赴外省学习等形式，开展广告监管业务经验和成果交流，切实提升基层监管能力。发挥违法违规商业营销宣传集中整治行动工作组的领导作用，强化房产销售、医疗美容、教育服务等重点领域虚假违法广告治理，加大虚假违法广告案件查办力度，在各类媒体平台定期曝光虚假违法广告案例。健全广告监管协同共治机制，充分发挥整治虚假违法广告联席会议成员单位职能，争取从监管制度、工作机制层面，推动广告协同治理常态化、制度化。

专栏4 重点领域平安战略

1. “安心餐桌”建设行动。着力推进食品源头、食品生产、食品流通、食品进出口等各环节全过程监管，在食品源头环节，实施农业投入品减量增效行动，严厉杜绝非法添加、违禁使用、制假售假以及私屠滥宰、屠宰病死猪、注水注药等违法违规行为。食品生产环节，推进食品生产企业抽检全覆盖，对抽检不合格的企业进行综合整治。食品流通环节，加强食用农产品、校园周边食品、冷冻饮品、特殊食品、“三无”食品、“五毛”食品等重点领域监督检查，强化集中交易市场入场查验管理，开展假冒伪劣食品专项执法行动。食品进出口环节，推动进口冷链食品全检测、全消毒、全追溯管理，加强对进口冷链食品批发经营者和重点场所检查力度。

2. “放心食品超市”培育行动。实行指导+监管“两手抓”工作模式，积极组织培育标准解读会、培育工作推进会，从准入门槛、评定标准、基础设施等对超市进行全面指导。鼓励超市推行“厂超对接”和“基地+加工企业+超市”等多种采购模式，督促超市理性审查供应商、规范管理订单票据，确保肉菜来源可查证、去向可追溯、问题可追究。通过培育打造一批“放心肉菜示范超市”，提升全区食品市场销售质量安全水平，构建来源可溯、质量可靠、群众放心的食品消费环境。

3. 特种设备专项整治行动。扎实推进市场监管领域特种设备专项整治三年行动，持续开展电梯门锁专项抽查、电梯制动器和起重机械限位装置专项整治、电梯应急呼救系统有效性专项抽查、自动扶梯专项抽查、压力管道专项整治。强化公众聚集场所、旅游景区的电梯和大型游乐设施，重点工程中的起重机械，危险化学品相关特种设备安全专项整治。

4. 违法违规商业营销宣传集中整治行动。规范购房合同，杜绝商品房销售与中小学入学资格挂钩的宣传行为。以教育培训、医疗、药品、保健食品等关系人民群众健康安全和财产安全等重点领域作为重点监管对象持续做好广告领域“护苗助老”整治活动。严厉打击抗疫防护用品、长江流域鱼类、野生动物交易等领域违法广告。

第六章 完善消费维权体系，服务世界知名旅游目的地建设

畅通和规范群众诉求表达、利益协调、权益保障渠道，加大网络市场、旅游服务、民生保障等领域消费监管力度，积极融入国际消费中心城市建设，按照“一心融合、两山互动、多点协同”的发展思路，打造全市国际旅游消费区域性中心城市、国家文化和旅游消费试点城市，将武隆建设成为世界知名旅游目的地。

（一）构筑完整维权链条。围绕人民群众广泛关注关心的消费维权问题，进一步简化维权、争议处理程序，落实投诉举报快速回应机制，实现“放心消费在武隆”。

1. 做好事前维权预警。聚焦消费投诉高发、经营风险集中的行业领域，运用大数据手段对突发性、倾向性、苗头性问题进行实时监控和动态预测研判，及时形成预警信息通报相关部门和人员，同步动态跟踪发展情况。增强法律法规知识教育宣传活动举办力度，帮助消费者掌握消费知识，增强依法维权意识。聚焦大数据“杀熟”、直播营销、个人信息保护、医疗保健等消费维权热点领域，开展部门联合监管督查，督促企业诚信经营，提高商品和服务质量，全面降低消费维权案件发生概率。以建设渝东南武陵山生态民族文化特色旅游品牌为目标，针对景区周边产品价格、食品安全、服务质量开展质量监测，做好重点行业服务质量满意度调查，推进服务质量提升。建设旅游诚信服务系统，将景区、旅行社、星级饭店、社会旅馆、乡村旅游的企业档案以及

诚信档案,以及所有导游人员的基本信息和诚信档案信息等进行统一管理、查询和统计。

2. 压实事中维权责任。引导经营者主动履行消费维权主体责任,完善售后服务体系,完善消费纠纷跨境协处机制,探索线下无理由退货承诺机制。加强消费领域诚信建设,构建以信用为基础的新型监管机制,鼓励经营主体主动优化经营服务,提升旅游服务质量。充分发挥“12315”消费维权服务站作用,鼓励经营主体与消费者主动和解消费纠纷。引导纠纷双方自主选择通过在线机制处理消费纠纷,开展 ODR 企业示范单位公示活动,充分发挥先进典型的带头示范作用,指导企业用好 ODR 功能,确保处理的时效性、规范性、准确性。落实旅游服务质量主体责任,引导和激励旅游景区、星级饭店、旅行社、在线旅游经营者、等级旅游民宿等市场主体提升旅游服务质量。推进旅游综合监管、信用监管,营造更加安全规范的旅游市场,确保游客满意度位居全国前列。充分利用“一部手机游武隆”全域智慧旅游平台,公示监管信息、收集游客需求,有效提升旅游监管智慧化水平。围绕侵害游客合法权益、影响游客旅游体验和满意度的突出问题,进一步加大旅游市场执法监管力度,加强对各类在线旅游经营者、互联网平台等主体的日常监测。整治旅游市场秩序,开展跨部门联合执法,严厉打击“不合理低价游”、未经许可经营旅行社业务等违法违规行为,实现无价格欺诈、胁迫消费等行为,无“黑车”、无“黑社”、无“黑导”,无非法“陪游”、“伴游”,

无重大投诉。

3. 完善事后维权服务。有效整合“12315”“12345”、区民生服务热线、区网络舆情等多重受理渠道，构建完整的消费维权受理体系。完善互联网、微信公众号投诉受理功能，引导消费者网上咨询、投诉，实现网上接诉、网上分流、网上调解、网上回复、网上督办，做到“信息多跑路、消费者少跑路”。落实《消费维权突发事件应急处理操作规程》，提升应急处置消费维权突发事件的能力。积极主动与市高院沟通，探索建立快速处理消费纠纷案件的合议庭巡回审判点，明确小额消费纠纷的限额，完善小额消费纠纷司法程序，提升速调对接服务能力。推动建立消费纠纷司法、行政、人民调解多调联动机制，探索将投诉委托消费者协会或者依法成立的其他调解组织等单位代为调解的工作机制。加强与检察机关的协作联动，持续优化全区消费维权法治环境，做好消费民事公益诉讼服务。充分发挥武隆与甘孜州签订的消费维权合作协议示范带动作用，有力推动双方跨区域消费纠纷调处协作，协同开展消费教育、消费市场研究等消费引导工作。积极参与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消费体察、消费维权活动，融入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消费大局，提升消费维权服务水平。结合“以外促内”战略的实施，以国际标准、国际品牌、国际产品、国际品质服务等要求全面提升武隆旅游品质，以建设高品质旅游产品和服务为抓手，努力适应跨境消费需要，加强与世界各国消费者保护机构的交流协作，建立入境游客消费维权机制，开通入境游

客维权绿色通道。

（二）规范新型消费市场。健全网络市场监管体系，明确“互联网+服务”行业监管责任，探索创新与线上服务、微经济、平台经济、网络市场交易等业态相适应的监管模式，清理不合理的行政许可、资质资格事项，推进综合监管和行业管理部门之间的信息共享和联合执法。引导平台完善违法内容投诉与处理披露机制，推动平台企业加强合规管理，完善服务协议、交易规则。加强平台企业违法违规治理，督促平台企业承担商品质量、食品药品安全保障等责任。加强线上市场生态治理，强化网络市场交易监测，以食品药品、保健用品、防疫用品、老人儿童用品等民生商品为重点，严厉打击在线销售侵权假冒商品、虚假广告、虚假宣传、刷单炒信等违法行为。规范网络销售、直播带货等经营者价格标示、促销等行为。积极适应消费升级趋势，针对信息服务、智能家居、在线教育培训、文化体育、直播带货、在线健康诊疗、社区团购等热点消费领域，完善消费维权工作新机制，加大新型消费领域维权力度，严厉打击网络经营者拒不落实退换货责任、侵害消费者信息安全、消费欺诈等违法行为。

（三）创新消费趋势引导。支持消协通过组织消费体验、消费调查、比较试验、消费警示等方式，举办有特色、受欢迎的群众性消费教育引导活动，提示消费风险。开展形式多样的消费教育宣传引导工作，培育健康、智慧、便捷、共享、节约的科学理性消费理念，倡导丰俭有度、绿色健康的消费文化。加强支持新

型消费发展相关政策宣传解读和经验推广，引导消费向智能、绿色、品质化方向转变，通过消费者“用脚投票”推动产业结构转型升级。以消费升级促进现代服务业提质，鼓励营业主体增加适应旅游国家化的消费供给，拓展高端消费市场，打造全市国际旅游消费区域性中心城市，创建国家文化和旅游消费试点城市。

专栏5 放心消费战略

1. 消费教育活动。针对青少年、老年人、农村消费者等弱势消费群体，开展消费教育大讲堂进校园、进老年活动中心、进农村、进社区、进市场、进企业活动，结合以案说法、典型案例宣传，强化消费者维权意识和辨真识假能力。

2. 消费者权益保护专项执法行动。严厉打击教育培训、服务中介、汽车销售等领域侵害消费者个人信息的违法行为。开展商务领域联合执法，查处并曝光一批预付卡卷款跑路案件，提升消费安全指数。加大对旅游服务、旅游消费品领域的监督检查力度，定期开展专项执法行动，对查出问题的经营主体及时跟进指导、督促整改，对严重违规案件加大处罚力度，并向社会曝光，不断优化武隆旅游市场秩序。

3. 与甘孜州建立消费维权长期战略合作。加强信息共享互通，交流消费教育、消费引导、纠纷化解、社会监督、组织建设等方面的实践经验；携手推动消费市场繁荣发展，每年组织开展一次消费体察，充分展示两地特色消费资源；推动消费投诉纠纷化解，实现消费者“足不出户”进行异地维权；联动开展消费宣传工作，依托自有宣传阵地，发布消费提示、警示；推进人才交流互动，为推动双城经济圈市场监管一体化建设提供应有的智力和人才支撑。

第七章 完善监管机制与方式，服务监管效能提升

健全以“双随机、一公开”监管为基本手段、以重点监管为补充、以信用监管为基础的新型监管机制，推进智慧监管模式，强化风险管控与市场监管行政执法力度，提高市场监管体系现代化水平。

（一）不断完善监管机制。完善“双随机、一公开”监管，探索创新与新形势下市场监管相适应的包容审慎监管模式，推进多元化监管机制建设，实现科学、高效监管。

1. 完善“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厘清监管事权，精简监

管检查事项，明确监管对象和范围，梳理市场监管随机抽查事项清单、检查对象及执法检查人员名录库，实现监管领域“双随机”全覆盖。以“谁检查、谁录入、谁公开”为原则，明确抽查检查信息上传和公开流程，积极衔接市级“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工作平台，及时向社会公开抽查情况和检查结果，保障监管信息互联互通、互认共享。科学运用大数据分析技术，将信用分类分级结果与“双随机”抽查工作相结合，合理确定差异化检查的范围、对象与频次，实现精准抽查，增强监督管理的靶向性、准确性。

2. 创新推进包容审慎监管。探索制定包容审慎监管措施及执法机制，守牢安全底线，强化事中事后监管。以鼓励创新、包容审慎的监管理念为指导，设置企业合理的“容错期”“纠错期”，引导和督促市场主体自查整改、诚信守法经营。实行轻微违法容错免罚监管，积极服务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等各类市场主体发展，留足产业发展空间。坚持处罚和教育相结合，充分运用行政建议书、批评教育、约谈指导等非强制性监管方式，通过以案释法，指出违法行为的事实、性质和可能造成的危害后果，引导市场主体主动整改违法行为。

3. 构建多元监管机制。依托已有设施资源，畅通全区各乡镇、街道间，区市场监管局与区农业农村委、区应急局等区属各部门间的数据资源对接通道，加强监管过程中的重点、难点及热点问题的交流与研讨，健全跨区域、跨部门监管信息互通共享机制。建立区与乡镇、街道间纵向联动以及乡镇、街道间与区属各

部门之间横向协作的监管联动响应和协作机制，厘清责任和分工，明确程序和步骤，实现监管标准、违法线索、处理结果的互通、互联、互认，推进监管工作从“单兵突进”向“协同作战”升级。强化对食品、药品、特种设备、文化旅游等重点领域市场和基础设施的协同监管，科学制定重点领域市场联合监管实施方案，积极组织召开专项联合行动工作推进会、案件查处通报会。

4. 深化信用监管体系。健全“互联网+信用+监管”制度，以“山城有信”企业信用码为标识，全面整合归集行政许可、行政处罚、抽查检查涉企信用信息，形成权威、统一、完整的企业信用信息记录，将信息共享至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重庆）。组织开展市场主体信用承诺工作，将市场主体信用承诺及履行情况纳入其信用记录。强化信用约束惩戒机制，建立和管理市场主体“黑名单”，对接区属其他部门失信市场主体信息，依法对失信市场主体在行业准入、项目审批、获得信贷、出口退税等方面予以限制。按照全市深入推进信用分级分类监管工作要求，参考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管理工作试点地区管理经验，从企业属性、登记许可、年报公示、合规信息、舆情关联、关联企业、经营能力等维度构建企业信用风险管理指标体系。落实《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印发市场监督管理信用修复管理办法的通知》（国市监信规〔2021〕3号）、《重庆市社会信用条例》等信用修复标准规范要求，细化企业信用修复程序，按不同动机、不同失信程

度设置不同修复流程，鼓励企业主动自我纠错、重塑信用。建立健全信用修复异议处理机制，及时处理企业信用异议申诉。

（二）科技创新智慧监管。完善科技创新机制，加强数字化监管在全过程监管中的应用，提高大数据运用能力，推动监管方式、手段、成效变革。

1. 构建智慧监管体系。加大市场监管、科技、产业等部门之间的协作力度，依托互联网、大数据、人工智能、区块链等新兴技术，加快市场监管数据汇聚整合、筛选更新和关联比对，完善以远程监管、移动监管、预警防控为特征的非现场监管手段，构建集动态监测、科学分析、辅助决策等功能于一体的智慧化监管体系。全面推进“渝溯源”等信息化平台运用，针对食品药品、特种设备、日用消费品等关系民生安全的重点领域，建立监管信息追溯体系，形成来源可查、去向可追、责任可究的信息链条，推进全链条监管。

2. 规范数据应用分析。强化市场监管数据资源“聚通用”规范化管理。畅通监管数据采集渠道，完善市场监管基础数据归集、筛选、处理流程，建立市场准入、注册登记、监督检查、行政执法等不同主题的数据仓库。推动区属各部门监管数据交换和有效流动，建设市场监管数据资源共享服务平台，推进全区市场监管数据资源与“一网通”“渝快办”平台数据和重庆市市场监管局数据中心对接互通。实施全区市场监管已登记数据资源向公众开放，支持第三方机构对监管数据合理规范开发利用，形成公

众数据需求与监管数据开放的良性互动。通过数据的关联分析、演算对比，实时监管市场主体经营行为、趋势和规律，预测行业和社会反应，提高市场监管决策和风险预判能力。

3. 打造智慧监管平台。以线上线下融合、监管部门与监管对象互动合作方式，建设集数据的整合汇聚、动态关联、综合分析、可视化展示、实时监控、指挥调度为一体的智慧市场监管数据平台，对接重庆市智慧市场监管中心，推动监管数据流动共享。聚焦业务共性、业务核心环节，推进政务服务、协同管理、监管执法、风险预警等业务应用系统建设，实施业务应用系统集中管理、融合应用。强化网络与信息安全监管，落实重要数据资源安全保障措施。

4. 强化科技赋能。用好科技创新政策，加大市场监管领域专业技术人才的引进和培育力度，落实市场监管科技奖励制度。聚焦全区工业产业、特色农副产品发展需要和社会需求，加大重点实验室、工程研究中心、技术创新中心等市级科创平台的引进和建设力度，提升标准计量、认证认可、检验监测等产业技术水平。鼓励技术机构联合高校、科研院所、企业等开展重大项目、关键技术的研发协作，推动成果转化及技术交流。

（三）优化风险管控能力。健全安全监测网络，强化风险监测信息系统性归集，建立安全数据库和预警系统，完善风险评估预警处置机制及突发事件应急处理预案，加强舆情监测与引导，促进风险管控能力提升。

1. 完善安全风险防控。推进市场安全风险信息采集覆盖全区，合理布局市场安全风险监测站点，强化政府执法监管、社会监督举报和行业自查信息系统性归集，建立安全数据库。设置风险因素指标，对生产、经营、使用等过程中风险进行研判、评估。健全安全风险监测管理机制，实施风险信息移交与处理的规范化、标准化管理，提升市场安全风险监测和评价技术水平。优化风险评估预警处置机制，每日发布风险信息通报和风险预警警示，定期在食品、药品、特种设备、文化旅游等重点领域开展安全风险隐患排查整治，力争从源头上发现和化解重大安全风险隐患，遏制重大安全问题发生。

2. 加强突发事件处理。依托现代信息技术，建立区、乡镇（街道）两级市场安全应急管理指挥中心平台，负责突发事件指挥调度、会商研判、协调处置等工作。据突发事件预警级别合理分级设置应急预案，完善应急预案备案登记制度，制定《企业标准化、规范化应急预案编制指南》，督促企业据实编制综合应急预案、专项应急预案和现场处置方案。针对食品药品、医疗器械、特种设备等关系民生安全的重点领域，实施安全事故责任制，强化安全事故责任调查，严格执行安全事故应急预案报送时限，完善全区食品安全突发事件应急预案。加快应急基础设施建设，组织专业化突发事件应急队伍，定期实施应急演练和培训，优化突发事件及时响应和应急处置能力。

3. 强化舆情监测防控。强化大数据监管，重点关注重庆日

报、大渝网、爱武隆网等舆论信息渠道，落实日常监测机制，实时监测全区市场动态，捕捉周边地区、相同行业有关舆情动态，推行舆情台账记录制度。研判舆情监测数据资源，积极组织舆情分析会，准确把握市场监管舆情走向。建立舆情引导体系和重大舆情应急预案工作体系，充分利用媒体平台，加强与市场主体的正确沟通与指引。针对负面舆情及时通报，积极正面回应，谨慎处置，48小时之内反馈处理结果，避免谣言传播引发市场波动风险。建立舆情回访制度，以群众满意为第一标准，对处置后舆情进行动态管理跟踪。

（四）强化行政执法力度。深化市场监管综合行政执法改革，推动执法重心下沉，加强市场监管基层基础建设，构建协同高效的市场监管行政执法体制。

1. 深化行政执法改革。严格执行行政执法流程和监管程序，统筹配置行政执法权限和资源，建设统一指挥、信息共享、线索通报、联合调查、共同追查的市场监管执法协作工作机制，着力解决市场监管权责不清、机制不完善、执法不到位等问题。落实“一乡镇（街道）一市场监管所”要求，合理规划设置片区市场监管所，结合现有市场监管所实际情况，优化管理职责。严格执行一线执法人员资格审查和资格认证，落实执法人员责任制和问责制，实行执法全过程记录、公示制度和罚缴分离、收支两条线管理制度，规范行政执法人员自由裁量权行使。推动专业化执法，实施“执法+专家”式、说理式执法。

2. 增强基层执法能力。注重执法人才队伍建设，增加食品药品、特种设备、文化旅游、知识产权等重点领域专业化执法人才比例，积极对接“聚才兴武”行动、人才引育“八大工程”，健全年轻干部培养选拔链，不断优化执法人才队伍的学历结构、年龄结构、专业结构，完善各层次人才梯队。加强执法队伍能力建设，定期组织执法人员业务培训，以组织交叉办案和专案等方式，培养执法办案高素质人才和领军人物。强化执法装备建设，提高快检执法箱、执法记录仪、对讲机、手持式GPS定位仪、执法车辆等执法装备配备率，推进执法装备向执法一线倾斜，促进执法高效化、标准化建设。

（五）健全社会共治机制。发挥行业组织在市场监管体系建设中的积极作用，按照自我管理、自我约束、自我监督的总体要求，强化行业组织的社会责任意识，建立起行业规范运作、诚信执业、信息公开、公平竞争、奖励惩戒和自律保障机制。

1. 落实市场主体责任。实施市场主体责任清单管理，明确责任范围，督促企业开展自查自评自纠。鼓励行业、企业、商家围绕产业高质量发展目标、立足自身实际，发挥重点企业示范引领作用，建立科学完善的内部自我监管机构，完善过程控制、安全保障、风险管控、责任落实、产品追溯等机制制度。鼓励规模以上企业加强对企业负责人、管理人员和从业人员的宣传教育，通过培训、考核、技能竞赛等让不同岗位员工熟练掌握必要知识和技能。

2. 强化行业自律监督。加强部门联动，推动行业自律，促进社会共治。充分发挥行业协会在自我管理、自我监督、自我约束等方面作用，倡导行业自律。鼓励消费者协会、商（协）会等积极参与制定行约行规、自律规范和职业道德准则，建立行业诚信体系，强化自律监管作用，引导行业自我约束、自我激励。探索建立“吹哨人”、内部举报人等制度，鼓励同业监督。发挥行业协会社会化平台优势，加快形成行业相互监督、规范发展良性格局。借助第三方机构在民意调查、食品药品安全、消费维权、产品质量、公平竞争等领域的作用，帮助经营主体和政府机构发现问题、分析原因、落实整改。

3. 引导社会力量参与。构建畅通便捷的举报渠道，动员群众力量广泛参与、依法维权。完善监督举报激励与保护机制，对举报严重违法违规行为和重大风险隐患的人员予以奖励和严格保护。充分利用新媒体互动性强、舆论报道广泛、社会影响力大的优势，积极宣传市场监管领域监督执法成效，宣传优质经营主体，弘扬质量先进，传递质量信任。鼓励媒体舆论监督，曝光市场监管领域违法犯罪行为，加大警示教育力度。

专栏6 监管能力提升战略

<p>1. 市场监管基层执法装备配备。结合市场监管综合执法特点，适应监管发展需要，建立健全基层执法人员保障机制，按照《市场监管总局办公厅印发<关于市场监管基层执法装备配备的指导意见>的通知》（市监稽发〔2021〕35号）要求，为执法人员配备交通装备、通讯指挥装备、取证装备、快检装备、防护装备和其他装备。</p> <p>2. 市场监管数据仓库建设。利用大数据、云计算、区块链等技术进行全区市场监管数据汇集，通过数据清洗、比对、整理，筛选出有效数据，建立一个集消费维权、特种设备、食品安全、药品安全、信用信息、知识产权等若干主题为一体的市场监管数据仓库。</p>
--

第八章 保障措施

加强组织领导，建立健全有效实施的文化宣传、人才选育、监督考核等保障机制，促进规划目标和各项重点任务顺利完成。

（一）加强组织领导。积极发挥党建引领作用，加强党的全面领导，以信息化为支撑，以专业化、权责匹配为原则，以协同管理为手段，优化组织机构职能职责，健全工作协调、情况反馈、问题解决、跟踪服务等配套机制，形成权责分明、上下联动、齐抓共管的工作格局。全区各级各相关部门按照职责分工将规划提出的目标和任务纳入年度工作部署，研究制定具体实施方案，明确规划实施进度节点、时间表和路线图，扎实推进各项目标和任务保质保量完成。

（二）做好文化引领。弘扬诚信理念和契约精神，提高全社会质量、诚信、责任意识。将质量文化作为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教育的重要内容，弘扬企业家精神和工匠精神，引导决策者、经营者、管理者、生产者、消费者提高质量意识和素养。建立宣传引导长效机制，创新宣传形式，拓展宣传渠道，牢牢把握正确的舆论导向，增强宣传的影响力和实效性。制定和完善全区“十四五”市场监管现代化建设宣传奖励措施，对在生产经营中起到正向引导作用的主体进行表彰。

（三）强化要素保障。加强财政预算与规划实施的衔接，结合规划目标指标、重点任务、重大项目部署优化投入结构，形成

资金政策合力。优化市场监管事权配置，形成有利于发挥各层级履职优势的事权体系。加强基层市场监管机构标准化规范化建设，推进人财物等监管资源向基层下沉。积极争取上级财政支持，夯实执法行动资金保障。按照履行监管职责的要求，统筹解决市场监管所办公用房，推进综合行政执法装备标准化建设，强化执法用车保障。

（四）保护生态环境。本规划符合生态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全区主要能源、资源能承载规划实施。针对规划实施可能出现的噪声污染、大气污染、水污染等问题，严格落实相关法律法规，实施噪声控制、节能减排、环境影响评价等各项措施，有效防范和降低对生态环境的不利影响。规划项目选址尽量避让环境敏感区、生态保护红线等，严格项目审批和土地、环保准入等程序，统筹保护好水陆域自然生态空间。倡导绿色生产生活方式，树立节约集约循环利用的资源观，促进服务业节能、节水、节地、节材和资源综合利用。

（五）规范监测评估。组织开展规划实施年度监测分析、中期评估和总结评估，设立专门考核机构负责对日常考核相关信息的收集、处理和分析，动态监测与评估规划实施进展与成效。建立“有岗、有责、有流程、有评议、有奖惩”的考核激励机制，采取定性与定量结合、共性与个性结合的考核方式，以发展的眼光衡量全区“十四五”市场监管现代化建设主要任务、重点项目的各阶段实施情况。坚持多种激励方式相结合，全面调动各部门、

岗位的工作积极性及主观能动性，促进部门、岗位间建立起齿轮传动式的工作机制。

- 附件：1. 武隆区市场监管现代化“十四五”规划重大项目
2. 武隆区市场监管现代化“十四五”规划重大项目进度表
3. 武隆区市场监管现代化“十四五”规划指标任务进度分解
4. 武隆区市场监管现代化“十四五”规划2022年重点任务目标

附件 1

武隆区市场监管现代化“十四五”规划重大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地点	主要建设内容和规模	总投资 (万元)	资金来源	建设周期	责任单位
1	市场监管所	凤来镇、羊角街道、火炉镇	单个监管所建设面积约 400 平方米, 2 层建筑, 含办公室、会议室、办事大厅、执法装备库、罚没物品库、档案室、执法处理室等。	200×3	羊角市场监管所由市局出资, 其余由区级资金解决。	羊角市场监管所 2022 年开工并建设完成, 其余监管所建设周期为 2023—2024 年	区市场监管局
2	质量基础设施一站式服务平台	线上平台+线下服务点(在区政务服务中心市场监管局窗口设立“一站式”服务窗口, 其他企业较为集中、质量需求较多的乡镇(街道)、园区可以在市场监管所服务大厅设立质量服务站)	以政府事务服务、市场监督管理、大数据集成为规划方向, 设计提供计量、标准、认证认可、检验检测、质量管理等一揽子服务和解决方案的线上线下一体化服务平台, 探索开展知识产权、品牌培育、质量培训等延伸服务。	150	市级资金、区级资金	2024 年	区市场监管局
3	食品药品应急管理中心	各乡镇(街道)	区市场监管局建立食品药品应急管理中心, 26 个乡镇(街道)和 7 个市场监管所建立分中心。应急管理中心集成可视化指挥平台、互联网明厨亮灶智慧监管、食品快检中心、投诉举报分流处置等模块。	2000	市级资金、区级资金、社会资金	2022 年—2025 年	区市场监管局

附件 2

武隆区市场监管现代化“十四五”规划重大项目进度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地点	2021 年目标任务	2022 年目标任务	2023 年目标任务	2024 年目标任务	2025 年目标任务
1	市场监管所	凤来镇、羊角街道、火炉镇	—	羊角市场监管所建成投入使用	—	火炉市场监管所建成投入使用	凤来市场监管所建成投入使用
2	质量基础设施一站式服务平台	政务大厅市场监管窗口、市场监管所窗口	—	调研	争取资金	正式建设	建成使用
3	食品药品应急管理分中心	各乡镇（街道）	在市场监管局建设可视化平台	推进互联网明厨亮灶智慧监管	接入特种设备监管数据、投诉举报分流模块	片区市场监管所建立分中心	乡镇建立应急管理分中心

附件 3

武隆区市场监管现代化“十四五”规划指标任务进度分解

类别	序号	主要指标	2020 年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2024 年	2025 年
市场环境	1	市场主体总量（万户）	【3.4】	【3.3】	【3.5】	【3.7】	【3.9】	【4.1】
	2	企业总量（户）	【7979】	【8816】	【9200】	【9500】	【9800】	【10000】
	3	每万户市场主体有效注册商标量（件）	1300	1306	1350	1400	1450	1500
质量提升	4	新增重庆市市长质量管理奖企业（个）	-	-	-	-	-	1
	5	制造业产品质量合格率（%）	93	94	94	94	94	94
	6	新增地方标准（项）	2	0	0	1	1	1
	7	新增自我声明公开企业标准、团体标准（项）	18	32	10	10	10	10
	8	地理标志总量（项）	7	0	2	1	1	1
	9	每万人发明专利拥有量（件）	0.62	0.62	0.63	0.68	0.72	0.77
市场安全	10	食品和农产品抽检量（批次/千人）	4	>4	>4	>4	>4	>4
	11	食品安全评价性抽检合格率（%）	97.8	98	98	98	98	98
	12	药品安全评价性抽验合格率（%）	>98	>98	>98	>98	>98	>98
	13	万台特种设备死亡人数年平均数（人）	-	-	-	-	-	-
	14	消费投诉按期办结率（%）	90	95	95	95	95	95
	15	新建国家市场监管重点实验室、技术创新中心（个）	-	-	-	-	-	1
	16	新建国家级、市级产业计量测试中心（个）	-	-	-	-	-	1
	17	质量基础设施“一站式”服务平台（个）	-	-	-	-	-	1

注：【】为累计值。

附件 4

武隆区市场监管现代化“十四五”规划 2022 年重点任务目标

序号	类别	名称	目标
1	重要指标	市场主体	新增各类市场主体 5000 户，总量达 3.5 万户。
2		每万户市场主体有效注册商标量（件）	新发展注册商标 480 件，累计达 4790 件，力争每万户市场主体有效注册商标量（件）达 1368 件。
3		地理标志	完善武隆苕粉、武隆清茶地理标志申报手续，引导企业推进武隆苕粉、武隆清茶地理标志商标运用和保护，加快与产业深度融合。开展武隆土酒地理标志申报。
4	重要项目	市场监管所	争取羊角市场监管所建设资金，羊角市场监管所建成投入使用。
5		质量基础设施一站式服务平台	开展调研，形成可行性研究报告。
6		食品药品应急管理中心	推进互联网明厨亮灶智慧监管平台建设，推进机关食堂、大型企事业单位食堂、星级餐饮酒店等互联网明厨亮灶建设。
7	重点任务	创建国家食品安全示范城市	强化食品生产、流通、餐饮等环节监管，打造一批食品安全示范引领项目，确保成功创建国家食品安全示范城市。
8		深化“放管服”改革，优化准入和退出	深化“一业一证（照）”改革，推行住所（经营场所）标准化登记和申报承诺制，推进涉企事项“一照通办”。按照国家和市级要求推进“一照多址”“一证多址”改革，大力推进“照后减证”，优化完善企业退出制度。
9		推进以国际化为引领的旅游“三次创业”	联合区文化旅游委调研梳理全区旅游服务标准体系，为下一步开展国际旅游标准以及建立健全覆盖“吃、住、行、游、购、娱”等要素的地方标准体系奠定基础。
10		深化市场秩序治理	聚焦“民意最盼、危害最大、风险压力最大”的重点领域，深入开展“铁拳”行动，严厉打击市场监管领域违法违规行为。

抄送：区委办公室，区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区政协办公室，区监委，区法院，区检察院，区人武部。

重庆市武隆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2年4月18日印发
